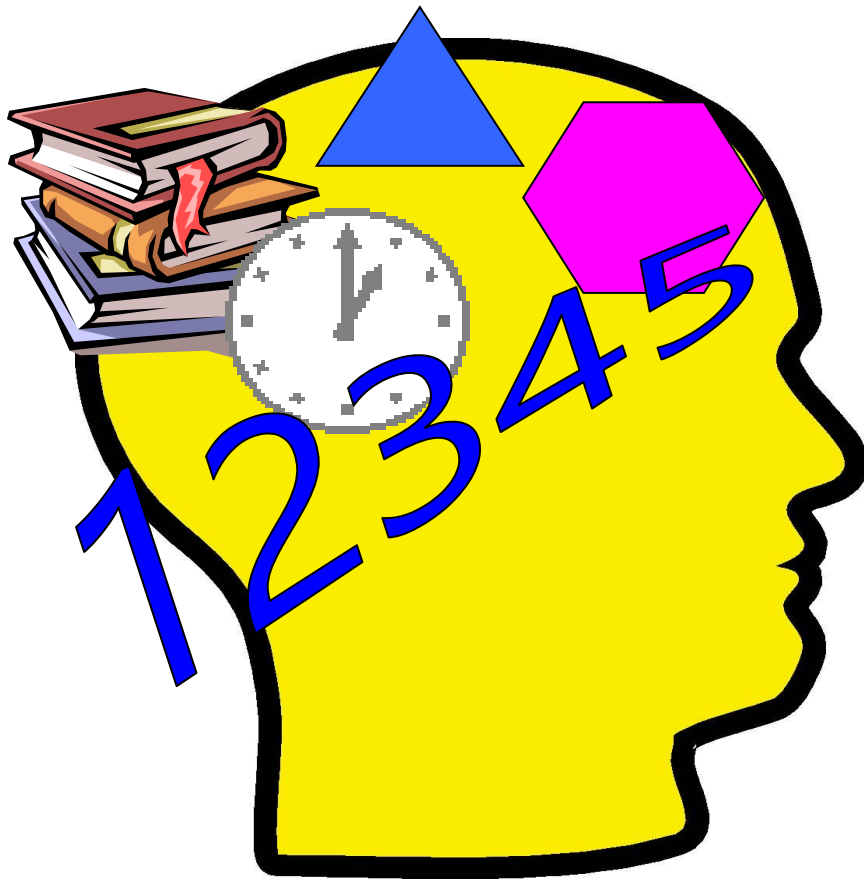


第十屆桃園市長盃 珠心算暨數學公開邀請賽



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議會

主辦單位：桃園市多元教育發展協會

協辦單位：台灣省商業會、桃園市攝影研究學會、中華珠算研究學會、桃園市家長協會

比賽日期：民國 114 年 12 月 7 日(星期日)

比賽地點：桃園市平鎮婦幼館（桃園市平鎮區廣成街 10 號）

聯絡電話：03-4914377 行政老師

服務時間：星期一~五 13:00~18:00

辦事處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廣平街 66 號

第十屆桃園市長盃珠心算暨數學公開邀請賽

- 一、主旨：為弘揚國粹，提倡珠心算教育，並由珠心算技能結合數學課程激發學習潛能，提升學童數學計算能力，培育國家基礎科學人才，躍昇國際領域為宗旨。
- 二、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議會。
-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多元教育發展協會
- 四、協辦單位：台灣省商業會、中華珠算研究學會、桃園市攝影研究學會、桃園市家長協會。
- 五、大會主席：張善政
- 六、大會會長：施美鈴
- 七、顧問：呂立委玉玲、魯立委明哲、萬立委美玲、邱議長奕勝、彭議員俊豪、陳議員韋曄、黃議員崇真、舒議員翠玲、黃議員敬平、謝議員美英、劉議員仁照、黃議員婉如、王議員佩毓、蕭區長巧如。
- 八、比賽日期：民國 114 年 12 月 7 日（星期日）上午 8:00~下午 3:00
- 九、參加資格：台灣及海外就讀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之學生皆可報名參加
- 十、報考項目：心算組、珠算組、數學組、海外組
*各年級參考教材，可自由訂購(聯絡電話:03-4914377 行政老師)
- 十一、參賽方式：心算、珠算、數學、海外組。
(1)心算組：幼童組、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高年級、國高中組。
(2)珠算組：幼童組、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高年級、國高中組。
(3)數學組：幼童組、國小（一~六年級組）、國中（七~九年級組）。
(4)海外組：幼童組、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高年級、國高中組。
- 十二、比賽規則：
1. 心算：賽程中不得使用紙算盤，否則取消資格以示公平。
2. 珠算：請選手珠算比賽時一律使用 5 珠算盤作答，未攜帶算盤者，不准比賽且不計名次，以示公平。
3. 數學：賽程中不得使用電子計算機、算盤或任何計算器，幼童組、一年級採傳統作答，直接在試卷上寫答案(選擇題答案為 1 或 2 或 3 或 4)國小二~六年級、國中七~九年級，採取電腦讀卡閱卷(選擇題答案為 A 或 B 或 C 或 D)請各選手攜帶 2B 鉛筆作答。
- 十三、報名方式：
(1)報名自即日起至 10 月 31 日（星期五）截止，一律採 E-mail 報名，報名時請詳填名字、民國出生年月日以及報名學校，逾期恕不受理。
(2)凡參加學校單位，請填寫報名表和參賽同意書（如附件）。
(3)報名表和參賽同意書請寄 E-mail 至s4912397@gmail.com，並確認收到回函方報名成功。
(4)如果參賽同意書沒簽名視同放棄報名請特別注意。
(5)如果在台外籍學生不用中文名字而使用母國的姓名，請提供完整的全名。
(6)海外組限國外選手報名(在台就讀的外籍生可以報名)，只能報名心算組和珠算組。
(7)郵寄資料請統一填寫學校地址以及導師或承辦人員的名字和手機以方便收件。
(8)所有學生的資料請填寫成一份報名表。
(9)心算、珠算、數學組如各年級組未滿 5 人者取消該組比賽。
(10)海外組和台灣選手的心算組以及珠算組成績獨立分開排名。

十四、比賽項目及程度分組表：

(一) 心算組:比賽範圍

組別	程 度 (限制時間 1 分 30 秒)	參考教材
幼 童 組	加減算一位三目，共 60 題，計 600 分	205
一年級組	十一級加減心算一位三目，共 60 題，計 600 分	311B
二年級組	十級加減心算(一位 4 目 30 題、二位 3 目 30 題)，共 60 題，計 600 分	310B
三年級組	九級加減心算(一位 5 目 30 題、二位 4 目 30 題)，共 60 題，計 600 分	309B
四年級組	乘 20 題(3×1)、除 20 題(4÷1 或 3÷1)， 四級加減心算二位 8 目 10 題，共 50 題，計 300 分	002 003 304
高年級組	乘 20 題(3×1)、除 20 題(4÷1 或 3÷1)， 三級加減心算二位 10 目 10 題，共 50 題，計 300 分	002 003 303
國高中組	乘 20 題(2×2)、除 20 題(4÷2)， 二級加減心算 2~3 位小數點 10 目 10 題，共 50 題，計 300 分	002 003 302
附 註	(1)加減心算每題 10 分、乘除心算每題 5 分。各組均比賽一場。 (2)請選手嚴禁使用紙算盤，否則取消資格以示公平。 (3)四年級~國高中組乘法的答案之整數部分為三位以上時，須"三位一組逗點 "例:3, 421	

(二) 珠算組：比賽範圍

組別	程 度 (限制時間 3 分鐘)	參考教材
幼 童 組	無口訣(1 位 3 目加減算)30 題、 (1 位 4 目加減算)30 題，共 60 題，計 600 分	005
一年級組	十一級(1 位 7 目加減算)共 60 題，計 600 分	111
二年級組	十級(1 位 10 目加減算)共 60 題，計 600 分	110
三年級組	九級(1~2 位 10 目加減算)共 60 題，計 600 分	109
四年級組	八級(2 位 10 目加減算)共 60 題，計 600 分	108
高年級組	六級 乘 20 題(3×2)或(2×3)、除 20 題(4÷2 或 3÷2) 加減 20 題(2~4 位小數點 10 目)共 60 題，計 400 分	106
國高中組	五級 乘 20 題(4×2、2×4、3×3)、除 20 題(5÷2、5÷3、4÷2) 加減 20 題(3~4 位小數點 10 目)共 60 題，計 400 分	105
附 註	(1)加減算每題 10 分、乘除算每題 5 分。各組均比賽一場。 (2)請選手使用 5 珠算盤作答，未攜帶算盤者不准比賽，不計名次，以示公平。 (3)高年級~國高中組乘法的答案之整數部分為三位以上時，須"三位一組逗點 "例:53, 268	

(三) 數學組:比賽範圍

(90%依本學期各版本課本範圍參考，10~20%技巧性超範圍試題，以本學期第二次段考前課程為主)

組 別	題 目	限 制 時 間
幼童組、國小一年級	選擇題(共計 30 題)，總分 300 分	25 分鐘
國小二～六年級組	選擇題(共計 30 題)，總分 300 分	25 分鐘
國中七～九年級組	選擇題(共計 20 題)，總分 200 分	25 分鐘
附 註	(1) 賽程中不得使用電子計算機、算盤或任何計算器，每題 10 分，各組均比賽一場。 (2) 幼童組、一年級採傳統作答，直接在試卷上寫答案。(選擇題答案為 1 或 2 或 3 或 4) (3) 國小二～六年級、國中七～九年級，採取電腦讀卡閱卷(選擇題答案為 A 或 B 或 C 或 D) 請各選手攜帶 2B 鉛筆作答。(參考數學比賽答案卷範例)	

十五、成績評定：

- 個人綜合成績：1. 以個人所得分數之高低，決定名次。
2. 選手若成績評定滿分時，並列第一。
3. 各組別所得分數相同時，總冠軍和其他名次以年齡小為優先。

十六、獎勵辦法：

※心算組、珠算組、數學組、海外組：

名 次	錄取名額	獎 項	備 註
總冠軍	1 名	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各組總冠軍及第 1、2 名之選手，頒發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獎狀，比賽一個月後教育局再行文寄獎狀至各學校。 ※海外組總冠軍和前兩名無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獎狀。
第 1 名	10%	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第 2 名	10%	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第 3 名	30%	獎盃乙座	
第 4 名	若干名	獎盃乙座	

※團體獎：(有功人員獎 & 國際交流獎)

1. 依報名參賽人數前 5 名之團體單位，於比賽當天頒發『有功人員獎』獎牌乙座，以茲表揚。
2. 海外組各國代表教練，於比賽當天頒發『國際交流獎』獎牌乙座，以茲表揚。

十七、說明事項：

1. 選手證於 11 月 21 日(星期五)後郵局掛號以及開放自取。
(選手證請比賽前務必發給選手留存，以利尋找比賽場次、座位及時間等)
2. 各組別皆不可跨組或降級比賽，違反者失去資格且不計名次，以示公平。
3. 請準時進入比賽會場，遲到者不得參賽以示公平。
4. 活動當天如遇天災等特殊情況，以桃園市政府公告之新聞發佈”不上班，不上課為準。
5. 比賽當日如身體不適或確診第四、五類法定傳染病需辦理退賽事項，必須提供診斷證明給主辦單位。
6. 比賽獎盃均於當日頒發完畢逾期未領者視為放棄(同分但現場無獎盃者例外)，賽後要補拿獎盃只限到辦事處自領。
7. 請選手攜帶身分證或健保卡，比賽時放在桌上讓監考人員核實身分。
(代考者或是謊報年齡者失去參賽資格並追究責任)
8. 教育局總冠軍和前兩名獎狀如個人因素遺失不予補發。
9. 在台外籍學生如選擇參加海外組，總冠軍和前兩名只有獎盃且無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獎狀。
10. 如果參賽者在賽後 3 個月內沒收到教育局獎狀請先跟校方確認再連絡辦事處。

第十屆桃園市長盃珠心算暨數學公開邀請賽【報名表】(範例)

單位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校名稱	桃園市台灣國小		指導老師	沈小明
連絡電話	03-4914***		行動電話	093633****	E-MAIL	S491****@GMAIL.COM	
郵寄地址	郵遞區號		桃園市平鎮區廣平街**號				☒ 郵寄 ☐ 自取
編號	參賽組別	參賽證編號	姓名	民國出生年月日	就讀學校(年級班級)	備註	
1	心算組	主辦單位填寫	李小龍	103.07.24	台灣國小6年1班		
2	珠算組	主辦單位填寫	王曉明	104.09.28	台灣國小4年8班		
3	數學組	主辦單位填寫	陳筱筑	106.09.28	台灣國小2年4班		

請蓋學校官印

名額限桃園市公私立幼兒園及桃園市公私立國小、國中、高中
 每校免費報名三位選手參賽，每位選手只能報一組參賽。

未蓋學校官印不予受理。

- 報名表請於10月31日(星期五)前E-mail至主辦單位信箱 s4912397@gmail.com 並確認收到回函方報名成功。聯絡電話：(03) 4914377 行政老師
- 郵寄資料請統一填寫學校地址以及導師或承辦人員的名字和手機。
 (所有學生的資料請填寫成一份報名表)
- 報名表請以正楷，詳細、確實填寫選手資料。
 (請務必填寫學生之民國出生年月日、就讀學校、年級班級，單位編號是由主辦單位填寫)

第十屆桃園市長盃珠心算暨數學公開邀請賽【報名表】

單位編號			學校名稱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郵寄地址	郵遞區號						☐ 郵寄
							☐ 自取
編號	參賽組別	參賽證編號	姓名	民國出生年月日	就讀學校(年級班級)	備註	
1							
2							
3							

請蓋學校官印

名額限桃園市公私立幼兒園及桃園市公私立國小、國中、高中
每校免費報名三位選手參賽，每位選手只能報一組參賽。

未蓋學校官印不予受理。

一. 報名表請於 10 月 31 日(星期五)前 E-mail 至主辦單位信箱 s4912397@gmail.com 並確認收到回函方報名成功。聯絡電話：(03) 4914377 行政老師

二. 郵寄資料請統一填寫學校地址以及導師或承辦人員的名字和手機。

(所有學生的資料請填寫成一份報名表)

三. 報名表請以正楷，詳細、確實填寫選手資料。

(請務必填寫學生之民國出生年月日、就讀學校、年級班級，單位編號是由主辦單位填寫)